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文件

东莞城团〔2022〕64号



关于东莞城市学院城建与环境学院第二次 学生代表大会情况的报告的批复

城建与环境学院学生会：

《关于东莞城市学院城建与环境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情况的报告》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朱宇锦、陈家琳、林铭善等3位同学任东莞城市学院城建与环境学院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；

此复。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

2022年11月16日

东莞城市学院
委员会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